

第十五章 青年發展

教育部為統籌處理青年發展事宜，下設青年發展署（以下簡稱青年署），以契合社會及青年需求，打造青年多元體驗學習環境，提升青年核心競爭力，培育青年全方位發展能力，形塑青年價值為目標，辦理各項協助青年發展業務。

本章共分四節，闡述民國（以下同）113 年度（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青年發展的概況。第一節描述基本現況，包括人口統計、相關教育法令及重要活動；第二節說明重要施政成效；第三節陳述問題與對策；第四節敘述未來發展動向。本章相關人口數據及資料主要引自內政部及教育部青年署歷年年報。

第一節 基本現況

為掌握國家的青年人口結構及法令更迭，本節先簡述我國青年人口數、人口比率、教育程度的分布統計，再說明 113 年度青年發展相關教育法令的修正概況。

壹、青年人口數、人口比率及教育程度

以下說明 102 至 113 年間，15 至 35 歲人口數及其占總人口數的比率，以及教育程度的分布情況。

一、青年人口數及比率

我國 113 年度 15 至 35 歲青年人口為 568 萬 9,135 人，占總人口 2,340 萬 220 人的 24.31%。隨著國內少子女化的趨勢，113 年青年人口數較 112 年減少 13 萬 6,913 人（如表 15-1）。相較 102 年的數據，近 11 年來的青年人口規模減少 153 萬 8,647 人。113 年青年人口比率 24.31% 相較於 112 年的 24.88%，下降 0.57%，再比較 11 年來的人口比率，整體下降幅度達 6.61%（如圖 15-1）。

表 15-1

102-113 年青年人口數

單位：人

年別	性別	總人口數	15-35 歲	15-19 歲	20-24 歲	25-29 歲	30-34 歲	35 歲
102	計	23,373,517	7,227,782	1,556,952	1,601,542	1,650,491	2,014,190	404,607
	男	11,684,674	3,688,753	809,139	833,182	842,171	1,003,345	200,916
	女	11,688,843	3,539,029	747,813	768,360	808,320	1,010,845	203,691
103	計	23,433,753	7,106,404	1,517,801	1,613,883	1,593,237	1,965,492	415,991
	男	11,697,971	3,632,349	789,321	839,945	816,522	979,985	206,576
	女	11,735,782	3,474,055	728,480	773,938	776,715	985,507	209,415
104	計	23,492,074	6,995,115	1,499,835	1,603,963	1,586,427	1,897,924	406,966
	男	11,712,047	3,582,121	781,104	833,406	818,133	948,459	201,019
	女	11,780,027	3,412,994	718,731	770,557	768,294	949,465	205,947
105	計	23,539,816	6,844,313	1,434,776	1,608,149	1,602,037	1,787,567	411,784
	男	11,719,270	3,511,424	747,320	834,607	829,814	895,355	204,328
	女	11,820,546	3,332,889	687,456	773,542	772,223	892,212	207,456
106	計	23,571,227	6,676,639	1,358,072	1,611,544	1,612,210	1,693,435	401,378
	男	11,719,580	3,432,236	707,868	835,784	836,819	852,994	198,771
	女	11,851,647	3,244,403	650,204	775,760	775,391	840,441	202,607
107	計	23,588,932	6,500,761	1,318,265	1,553,109	1,597,391	1,652,938	379,058
	男	11,712,913	3,349,194	687,961	806,031	829,259	837,430	188,513
	女	11,876,019	3,151,567	630,304	747,078	768,132	815,508	190,545
108	計	23,603,121	6,338,574	1,254,141	1,514,105	1,609,454	1,594,132	366,742
	男	11,705,186	3,272,423	655,005	786,337	835,899	811,836	183,346
	女	11,897,935	3,066,151	599,136	727,768	773,555	782,296	183,396
109	計	23,561,236	6,169,695	1,154,426	1,494,883	1,597,613	1,583,943	338,830
	男	11,673,765	3,191,151	602,819	777,563	828,469	812,698	169,602
	女	11,887,471	2,978,544	551,607	717,320	769,144	771,245	169,228
110	計	23,375,314	5,997,492	1,097,734	1,424,724	1,591,242	1,585,715	298,077
	男	11,578,696	3,111,143	574,085	741,685	825,351	819,451	150,571
	女	11,796,618	2,886,349	523,649	683,039	765,891	766,264	147,506

(續下頁)

年別	性別	總人口數	15-35 歲	15-19 歲	20-24 歲	25-29 歲	30-34 歲	35 歲
111	計	23,264,640	5,885,607	1,054,401	1,345,864	1,591,927	1,589,933	303,482
	男	11,499,136	3,055,816	551,330	701,233	824,703	823,488	155,062
	女	11,765,504	2,829,791	503,071	644,631	767,224	766,445	148,420
112	計	23,420,442	5,826,048	1,036,497	1,312,835	1,546,787	1,592,344	337,585
	男	11,553,267	3,022,207	541,235	684,099	800,683	823,350	172,840
	女	11,867,175	2,803,841	495,262	628,736	746,104	768,994	164,745
113	計	23,400,220	5,689,135	1,014,757	1,250,320	1,509,963	1,606,517	307,578
	男	11,526,193	2,951,469	528,930	651,847	781,870	831,003	157,819
	女	11,874,027	2,737,666	485,827	598,473	728,093	775,514	149,759

註：35 歲人口獨立列出。

資料來源：內政部統計月報，內政部統計處，民國 114 年，中華民國內政部（<https://www.moi.gov.tw/cl.aspx?n=44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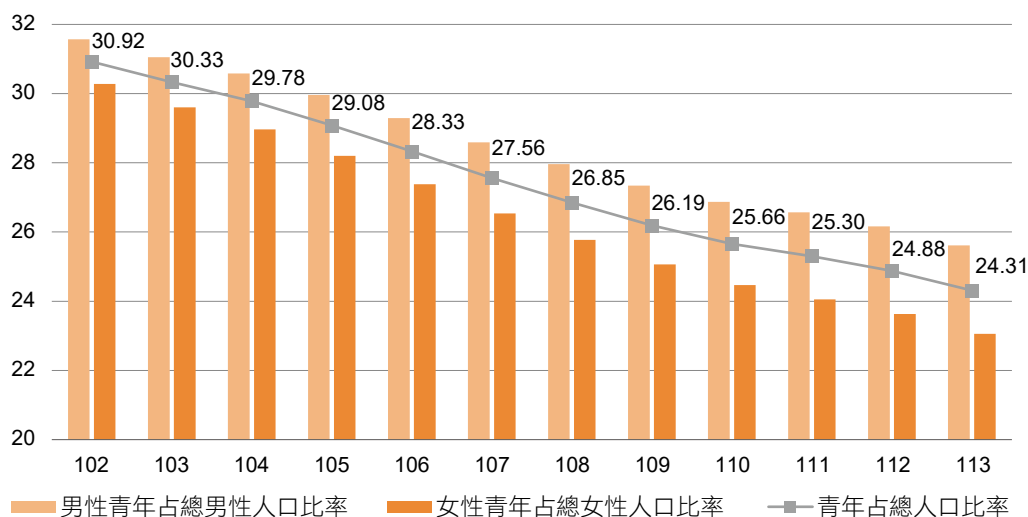
檢視青年人口的性別組成，113 年性別比¹為 107.81，各年齡層的青年男性人數皆多於女性。比較 102 年之性別比為 104.23，呈現近 11 年來持續上升的趨勢（如表 15-1）。其中，在 25-35 歲青年人口群，男性多於女性的上升趨勢更為明顯（如圖 15-2）。

¹ 「性別比」計算公式為男性人口數除以女性人口數的比率再乘以 100。性別比超過 100 代表男性人數多於女性，若小於 100 代表女性人數多於男性。

圖 15-1

102-113 年 15-35 歲青年人口數（包含性別）占總人口比率

單位：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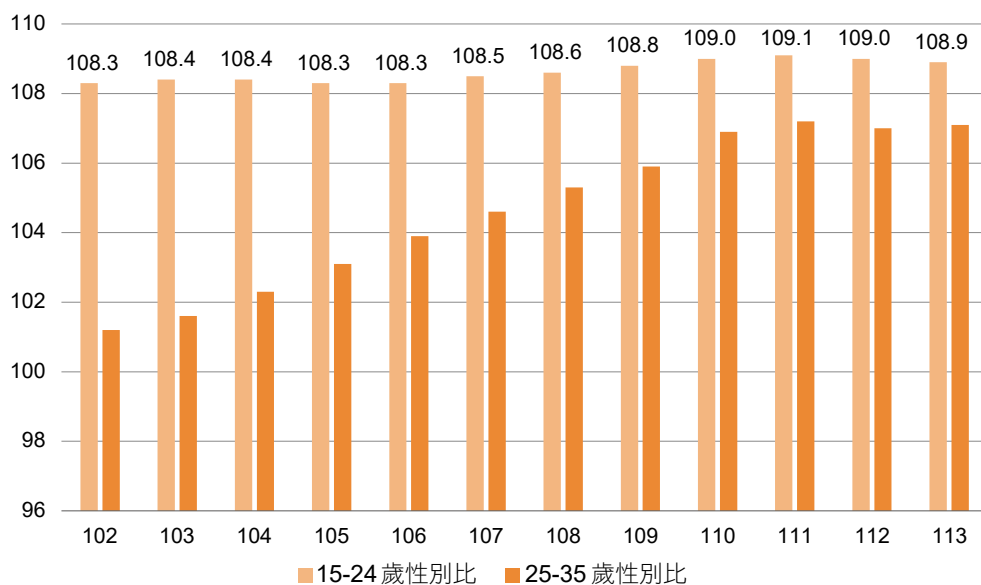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內政部統計月報，內政部統計處，民國 114 年，中華民國內政部（<https://www.moi.gov.tw/cl.aspx?n=4412>）。

圖 15-2

102-113 年 15-24 歲及 25-35 歲性別比的變化

單位：年



資料來源：內政部統計月報，內政部統計處，民國 114 年，中華民國內政部（<https://www.moi.gov.tw/cl.aspx?n=4412>）。

二、青年人口教育程度

隨著我國 90 年代大專校院數量的擴增及 103 年起推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113 年度青年教育程度在專科以上者最多，計 403 萬 3,783 人，占 15-35 歲青年總人口數 568 萬 9,135 人的 70.90%，詳如表 15-2 所示。

表 15-2

113 年 15-35 歲青年人口教育程度（大專以上）

單位：人

年齡別	研究所		大學校院		專科			
					二、三年制		五年制後二年	
	畢業	肄業	畢業	肄業	畢業	肄業	畢業	肄業
15-19 歲	-	-	-	237,622	-	3,917	-	11,620
20-24 歲	11,085	72,703	326,262	529,554	13,889	10,724	34,844	2,436
25-29 歲	127,791	72,073	817,319	153,346	25,232	13,959	24,099	1,072
30-34 歲	178,214	52,724	880,150	128,136	31,032	16,091	18,155	953
35 歲	37,973	9,339	158,208	18,119	8,072	3,830	3,122	118
20-35 歲 合計	355,063	206,839	2,181,939	829,155	78,225	44,604	80,220	4,579
15-35 歲 合計	355,063	206,839	2,181,939	1,066,777	78,225	48,521	80,220	16,199

資料來源：人口統計資料，內政部戶政司，民國 114 年，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https://www.ris.gov.tw/app/portal/346>）。

由於 15-19 歲的青年多數仍處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就學階段，較難反映國內青年勞動人口的教育程度，因此，檢視 20 歲以上青年成人的教育程度屬大專以上者的比率，研究所程度者 56 萬 1,902 人（占 12.02%）、大學程度者 301 萬 1,094 人（占 64.42%）、專科程度 20 萬 7,628 人（占 4.44%），合計青年成人教育程度屬大專以上者共占其總人口數的 80.88%，呈現高等教育達普及程度，詳如表 15-2。

貳、教育法令

一、修正《教育部青年發展署青年海外生活體驗專案貸款作業要點》

教育部青年署於 113 年 5 月 29 日以臺教青署學字第 1132305030A 號令修正《教育部青年發展署青年海外生活體驗專案貸款作業要點》，修正要點第 3 點及第 10 點附件 2，為確認貸款對象可免提 30% 之自籌款者之資格條件，調整相關文字敘述為符合家庭年收入新臺幣（以下同）120 萬元以下或屬中低收入家庭者，皆可優先辦理，並免提自籌款。

二、修正《教育部青年發展署促進青年公共參與獎補助作業要點》

教育部青年署於 113 年 12 月 30 日以臺教青署參字第 1132212380A 號令修正發布《教育部青年發展署促進青年公共參與獎補助作業要點》，修正獎補助對象含辦理青年署公告專案計畫之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併修正獎補助範圍、補助原則、審查及補助作業、審查原則內與補助地方政府相關文字，計修正第 3、4、5、7、8 點，含第 7 點附件 3、附件 4、附件 5、附表 1、附表 2 之修正。

參、重要活動

113 年度青年署辦理的重要活動，以延續辦理歷年核心活動為主軸，並因應議題需求加以創新，條列摘述說明如下：

一、U-start 創新創業計畫暨原漾計畫績優團隊頒獎典禮暨成果展

自 98 年起，推動「U-start 創新創業計畫」，結合大專校院的育成能量，提供青年創業實驗場域與資源，協助青年展現「勇於挑戰、大膽創新」的能量，並自 109 年起與原住民族委員會共同推動「U-start 原漾計畫」，協助原住民族青年學生創業實踐，提升原住民族青年創業培力。113 年 11 月 15 日於臺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舉辦「113 年度 U-start 創新創業計畫暨 U-start 原漾計畫績優團隊頒獎典禮」，表揚績優團隊，會場設置各績優團隊展示區，並邀請創投、加速器代表與團隊進行互動交流及媒合，協助團隊自我行銷，爭取募資，有助擴散創新創業風氣，活動共計 206 人參與。

二、智慧鐵人創意競賽

為推廣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創造力教育，以及活用所學知識的能力，教育部自 93 年起辦理智慧鐵人創意競賽，藉由鼓勵高中生組團參賽，培養動手實作、跨域整合及協同合作能力。113 年度智慧鐵人創意競賽計有 300 隊、1,690 名高中職學生報名參加，歷經 3 場次初賽、24 小時複賽，最終入選 28 支國內隊伍晉級決賽，與來自越南、印尼、泰國、馬來西亞、香港、菲律賓、智利等 7 支國際隊伍同場競技。

三、教育業務志願服務頒獎活動

為落實《志願服務法》，自 90 年起表揚對推動學校教育、社會教育、體育業務及青年發展業務有具體優良事蹟的績優志工、志願服務團隊及運用單位，持續辦理教育業務志願服務獎勵。113 年獎勵 412 名教育業務志工、3 組服務團隊。

四、青年志工績優團隊頒獎典禮

為獎勵及表揚青年志工團隊，自 89 年起每年辦理青年志工績優團隊競賽及頒獎活動，113 年起轉型為「青志獎」，分大專校院及社會青年組、高中職組及運用單位共 3 類別進行競賽，並於 3 月辦理決選暨頒獎典禮。

五、青年社區參與行動 2.0 Changemaker 計畫成果展

為呈現青年投入地方行動成果，青年社區參與行動 2.0 Changemaker 計畫自 107 年起對外舉辦成果展，113 年青年署邀請 43 組行動團隊、25 組在地青聚點及 16 組獲選 Dream idea 績優點子青年等 84 組青年團隊，於 113 年 12 月 14 至 15 日松山文創園區齊聚集分享。以「從地方生成 sinn-sing」為策展主題，吸引近 7,000 名民眾觀展，讓民眾對於青年所產生的行動、連結與創生力有所認識，並了解青年在地行動如何讓臺灣更好。成果展現場也頒發 15 組獲獎團隊及 6 組信義房屋社區一家獎，肯定青年對在地的貢獻與付出。

六、2024 全球青年趨勢論壇

全球青年趨勢論壇自 102 年起辦理，邀請國際青年組織訪臺交流。113 年以「青年國際參與—串聯國際，解鎖跨域行動力」為主軸議題，子議題初步規劃包含「國際組織參與」、「海外志工」、「空檔年」等面向帶動青年討論。11 月 16 至 17 日假格萊天漾大飯店辦理，共計 34 國（含臺灣）、328 人出席，線上直播觀看人數 1,726 人次。後續並開啟 WhatsApp 跨國交流平臺，提供代表團等持續交流對話。

為強化跨國交流，規劃招募、培訓並遴選具備語言能力之我國優秀青年組成臺灣青年接待大使，與國外青年共同進行論壇活動，本年共計招募 31 位接待大使。此外安排帶領國外青年組織代表團參訪北投青年壯遊點體驗我國風土民情，及參訪臺灣具代表性非政府組織與青年組織，包含齊柏林空間、舊鞋救命國際基督關懷協會及慈濟基金會，促進國際交流與推廣。

國外代表團洽邀聯繫：日本、南非、以色列、泰國、越南、菲律賓、德國、巴拉圭、印度、印尼、美國、瑞典、馬來西亞等共計 13 國組團、71 人來臺出席，其中巴拉圭新任青年部長 Salma Clara Jazmín Agüero Caballero、聖露西亞青年發展暨體育部青年發展司司長 Laverne Taffany Verdant-Desir 率團來臺。此外，巴拉圭新任青年部長 Salma Clara Jazmín Agüero Caballero 於 11 月 18 日率團拜會青年署，進行跨國青年事務交流。

11 月 16 日主題論壇國內外與談人：邀請相關部會及國內外知名非政府組織等，於論壇現場分享議題經驗。國內與談人由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副秘書長李志宏、舊鞋救命國際基督關懷協會創辦人楊右任擔任。國外與談人由荷蘭 SIW 跨國志願服務組織主席 Coen Wilms、世界青年聯盟（WYA）美國總會主席 Paula Andrea Lopez Rodriguez（線上）擔任。

11 月 17 日封面人物與談人：洽邀業界及民間組織具代表性人物，包含青年署體驗學習計畫參與青年代表王靜婕與周加恩、Impact Hub Taipei 共同創辦人暨營運長張士庭、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特別助理陳祖淞、台灣樂斯屬文史扎根育成協會秘書長李盈萱等，促使青年掌握國際趨勢脈動，提升國際視野。

此外，活動出席貴賓包含：外交部 NGO 事務會陳剛毅執行長、巴拉圭駐臺大使費卡洛 Carlos Jose Fleitas Rodriguez 蒞臨出席活動開幕式。

七、「青年壯遊臺灣—尋找感動地圖實踐計畫」成果徵選暨表揚

自 98 年推動「青年壯遊臺灣—尋找感動地圖實踐計畫」，鼓勵青年以多元方式體驗壯遊，認識臺灣不同面向及在地特色。於 113 年 12 月 8 日辦理成果徵選暨表揚，邀請青年團隊成果簡報並展攤交流，青年署陳雪玉署長蒞臨頒獎，共 52 組團隊獲獎（金獎 2 組、銀獎 4 組、銅獎 6 組、走讀行腳獎 6 組、幸福公益 6 組、勇氣飛翔獎 5 組、創新無限獎 4 組、影片佳作獎 17 組、創意影片獎 2 組），並於活動現場辦理團隊展攤票選人氣獎活動。

八、性別平等相關活動

自 92 年起辦理「大專女學生領導力培訓」。113 年以「耀眼女生 女力正青(Being Dazzling)」為主題，規劃了「領導力」、「永續力」、「公關力」、「情商力」、「性別意識」及「人生設計」等六大課程。透過靜態專題演講與動態互動課程，鼓勵女學生勇於探索自我，突破性別框架。7 月至 8 月間辦理 3 場次營隊活動，計 266 名學員及輔導員參訓；另配合 10 月 11 日臺灣女孩日舉辦「耀眼女生 女力正青」歷屆學員交流分享會，並邀請蕭美琴副總統及奧運拳后林郁婷，以及不同領域的優秀女性進行座談，分享她們的女力故事和心中「耀眼女生」的定義，鼓勵女孩們勇敢築夢，成為散發光芒的耀眼女生。另有 12 家青年志工中心辦理青年志工訓練課程時，亦將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融入課程內容，113 年共辦理 8 場次融入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計有 502 人次參加。

九、多元族群相關活動

針對原住民學生職涯發展需求，「大專校院推動職涯輔導補助計畫」於 113 年度持續辦理，青年署與原住民族委員會（以下簡稱原民會）合作補助 17 校建立職輔中心與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以下簡稱原資中心）合作機制，強化原住民族部落人才發展。113 年度「U-start 原漾計畫」協助原民青年進行創新創業，第 1 階段公告補助 12 組原民青創團隊；第 2 階段共 6 組績優團隊入選獲得創業獎金；「青年社區參與行動 2.0 Changemaker 計畫」共獎助原住民團隊 10 隊（42 人）；建置 12 個青年壯遊點辦理部落體驗學習活動，共 2,695 人次參與；與原民會合作鼓勵原住民族青年組隊提案參與 Young 飛全球行動計畫，線上聯結國際並進行在地議題行動，113 年入選團隊計 2 隊 2 名原住民族青年。

第二節 重要施政成效

青年署鼓勵青年以自身出發，透過培力、參與及連結，強化青年力量，擴散社會影響力；為培養及發展青年多元能力，在生涯輔導、職場體驗、創新培力、政策參與、志工服務、社會參與、國際交流、海外志工、壯遊體驗等面向，引導青年實際行動及體驗，累積人力資本，奠定國家競爭及未來發展方向。青年發展 113 年重要施政成果係奠基過往政策主軸，因應社會變遷與青年需求，持續行動創新與深耕，彙整說明如下：

壹、促進青年生涯發展，激發青年跨域創新力

青年署以協助青年建立適性生涯發展藍圖為目標，提升大專校院職涯輔導效能，開拓青年多元職場體驗機會，辦理青年創新培力之相關活動。茲說明如下：

一、持續辦理在學青年職涯發展輔導

- (一) 為協助學生職涯發展，順利接軌職場，青年署自 104 年辦理「大專校院推動職涯輔導補助計畫」，鼓勵學校結合校內外資源，並於 106 年建置職涯輔導召集學校等職輔支持網絡。113 年 3 區召集學校，共計辦理 6 次聯繫會議；113 年度「大專校院推動職涯輔導補助計畫」計 56 校參與、執行 72 案，服務學生 18 萬 23 人次，有 97% 的學生認為對職涯探索或發展有所助益。
- (二) 為建立大專校院職涯輔導工作交流互動平臺，自 104 年起召開全國大專校院職涯輔導主管會議，113 年以「AI 賦能 智能職涯」為主題，期望透過專題演講、職輔論壇，輔以分組討論的方式交流及傳承職輔工作推動經驗，激發學校創新職涯輔導思維，計 122 校、216 人出席。
- (三) 自 106 年起辦理「大專校院職涯輔導種子教師培訓」。113 年以推廣《大專校院學生職涯發展教材》為主軸，辦理初階、進階兩類型工作坊合計 6 場次培訓課程；初階以了解職輔教材之架構，三大主軸及各單元之教材教案使用；進階以對於運用職輔教材所面臨之疑義、問題或構想方案，進行綜合性及全面性之研討；共計 270 人次參訓。

二、開拓多元職場體驗機會

- (一) 113 年總計 1 萬 5,480 人次運用「RICH 職場體驗網」（即 Rising, Intelligence, Confidence, Health 簡稱）投遞履歷，尋找職場體驗機會。
- (二) 自 100 年起辦理「經濟自立青年工讀計畫」，協助經濟弱勢青年自立。113 年計媒合 435 人至公股銀行、公營企業、政府機關及特邀機構等單位工讀。
- (三) 自 95 年起推動「青年暑期社區職場體驗計畫」，協助青年認識在地社區，運用所學、創意及活力，協助組織創新發展，並提升青年就業力與職涯規劃能力。113 年共媒合 650 名學生至非營利組織體驗職場。
- (四) 自 95 年起辦理「大專生公部門見習計畫」，協助青年透過實務體驗，認識公部門工作環境，了解政府部門運作、組織文化及公共政策形成、制定、執行過程，積極參與公共事務，並培養職涯規劃的知能。見習機關則於見習過程

中培育人才，並透過青年對外分享見習所學，協助宣導公部門服務項目及功能。113 年計媒合 624 人次見習。

- (五) 自 106 年起推動「青年創業家見習計畫」，協助青年至新創公司見習，藉此培育青年創業家精神，並讓有意創業青年及早了解新創事務，且為未來職場工作預做準備。新創公司結合有創意和有專長的青年人力資源，發展其能量。113 年共媒合 63 人完成見習。

三、持續協助未升學未就業國中畢業生升學就業

為建構完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升學進路體系，辦理「青少年生涯探索號計畫」，協助國中畢業後年滿 15 歲至 18 歲，未升學、目前未就業，生涯未定向有轉銜扶助需求之青少年，適性轉銜就學、就業或參加職訓，以奠定未來生涯發展基礎。

自 106 年開始與地方政府合作提供關懷聯繫、輔導會談、生涯探索課程或活動、工作體驗及輔導追蹤等措施，協助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生涯定向，適性轉銜就學、就業。113 年共計關懷輔導 2,889 名青少年。

四、持續推動青年創新創業培力

為提升校園創新創業文化，自 98 年起推動「U-start 創新創業計畫」，結合學校育成輔導資源，提供青年創業第一桶金及陪伴輔導，協助青年學生創業實踐，持續推動「U-start 創新創業計畫」。113 年第 1 階段補助 75 組創業團隊，第 2 階段計 20 組績優團隊獲得創業獎金。

- (一) 為協助原住民族青年運用原鄉部落傳統、文化、在地特色農作物及人脈等，提出並實踐創新創業，109 年起青年署與原民會合作推動「U-start 原漾計畫」，強化原住民族青年創業培力，帶動原鄉經濟發展活力，113 年第 1 階段補助 12 組創業團隊，第 2 階段計有 6 組績優團隊獲得創業獎金。
- (二) 為鼓勵青年投入創新創業的行列，啟蒙青年創新思維，了解新創公司運作及工作型態，辦理「青年創業家見習計畫」，提供青年至 U-start 計畫新創公司學習機會，培養青年創新創業精神，也讓有意創業青年及早了解新創事務，有機會成為未來職涯選擇之一，113 年共 59 家新創公司、63 名青年完成見習，透過進入新創公司見習，學習創業家精神，累積自我未來創新創業的能量。

貳、擴大青年公共參與，以行動展現社會關懷

為拓展青年志工多元服務網絡，青年署號召青年關心國際社會、關懷本土發展，積極參與扶貧、濟弱、永續發展之志工服務工作，藉此鼓勵青年積極參與公共事務，並建立青年向政府提出政策建言的平臺，擴大青年政策參與機會與效益。

一、持續促進青年政策參與

- (一) 為鼓勵青年參與公共事務，自 107 年起推動以青年為主體的「青年好政系列－Let's Talk」(以下簡稱 Talk) 計畫，109 年時行政院將本計畫列為我國加入「開放政府夥伴關係聯盟 (Open Government Partnership)」之行動方案項目，並自 110 年起依行政院「開放政府國家行動方案」，推動「青年政策參與」承諾事項。113 年以「居住正義」為題，辦理 39 場 Talk 相關活動，計捲動青年 2,040 人次與部會實體與線上參與。
- (二) 自 106 年起，遴聘教育部青年署青諮小組委員，提供以青年發展為主體的政策建言。第 4 屆青諮小組委員自 112 年 5 月 24 日上任，113 年召開 1 次全國青諮交流會、2 次署青諮大會、43 次分組會議，並辦理 46 次業務參訪，另於 113 年 11 月 9 日至 10 日召開「全國青年諮詢組織交流會」，計 107 人出席。
- (三) 為協助大專校院學生會健全發展，持續透過雙軌輔導機制，強化學生會幹部與各校學生會輔導主管交換意見，於 102 年開始推動「大專校院學生會輔導與推動計畫」，透過辦理各項學生會相關活動協助培力學生會幹部所需知能。113 年「學生會成果展」持續導入「成就解鎖」精神，並改由參與學生會自行擇取呈現重點，賦予各校準備資料彈性，計 77 校參與；另為建立各校學生會業務主管共識，辦理「學生會業務主管聯繫會議」，計 128 名業務主管與會；辦理「學生會傳承與發展研習營」，計 162 名新任學生會幹部參與。獎(補)助民間團體、大專校院及各校學生會辦理校園公民意識推廣與行動、青年公共參與及學生會知能等課程／活動，全年計 5,586 人次參與。
- (四) 為喚醒校園學生從自身開始關注校園生活周邊事務及參與熱情，進而認同倡議學生權益價值，113 年新增辦理推動校園公「議」行動計畫。共入選 12 組執行單位，於全臺各地辦理各式課程／活動，並導入跨區域、跨校連結等設計規劃，擴散學生參與關注公共事務效益，計辦理 82 場次、培力 3,630 人次參與。

二、持續推動青年社會參與

- (一) 為培養青年對家鄉及生長土地的認同感，鼓勵青年投入在地發展，自 95 年起推動青年社區參與行動計畫「113 年青年社區參與行動 2.0 Changemaker 計畫」自 137 個提案中扶植 43 個行動團隊，提供 20 至 30 萬元不等之行動金、導師輔導與業師諮詢等資源，以扶植青年團隊在地行動，促進在地發展。計畫至 113 年止開發出 720 個具體且深耕的在地行動計畫，計畫內容涵蓋社區營造、地方產業、環保生態、文化創意、弱勢關懷及偏鄉教育等多元社會議題。
- (二) 為鼓勵青年增加接觸地方事務機會，進而產生投入地方創生行動，110 年起成立在地學習性青聚點，透過開設在地課程與提供蹲點見習機會，讓青年可以實際參與並認識在地，進而投入地方發展。113 年成立 25 組青聚點，辦理 135 堂實體課程，計培訓 1,549 人次及 60 名蹲點實作學員，期望協助青年實現其夢想，並能成為社區「Changemaker」（創造改變）的種子。

三、持續鼓勵青年志工參與

- (一) 自 89 年起規劃成立志工中心，每年並滾動修正成立區域。至 113 年計成立 12 家青年志工推動中心，辦理志工培訓 135 場次、4,122 人次參加，帶動青年參與服務 3 萬 5,586 人次；輔導青年組隊參與志願服務計 4 萬 2,540 人次。
- (二) 自 108 年起推動，鼓勵 15 至 35 歲青年志工結合在地相關資源，自組團隊，推展多元化志工服務。113 年補助 540 隊、計帶動 7,075 位青年志工參與志工服務。
- (三) 自 89 年起辦理青年志工績優團隊競賽，為期打造青年志工品牌，112 年將原先「青年志工團隊競賽及運用單位表揚計畫」修正為「青年志工行動競賽表揚計畫」，分大專校院及社會青年組、高中職組及運用單位等組別，共 3 類別進行競賽。第 1 屆青志獎活動於 113 年 3 月 9 日至 10 日辦理決選暨頒獎典禮，公開表揚青年志工典範。

四、加強青年發展事務財團法人輔導與管理

- (一) 為加強與青年財團法人互動，並促進法人間橫向交流聯繫，青年署自 103 年起每年舉辦青年財團法人交流活動，並配合 108 年 2 月 1 日施行的《財團法人法》暨相關法令，輔導管理 34 個青年財團法人。

- (二) 113 年 9 月 9 日辦理線上財會查核說明會，除說明年度查核計畫施行內容，並進行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教育訓練及法令知能研習等課程，計 34 家財團法人、43 人參與。
- (三) 113 年 10 月 25 日辦理青年財團法人交流活動，安排至三峽參訪甘樂食堂，另辦理稅法輯要暨解釋令、小型洗錢防制指引、風險管理及防制洗錢等專題演講，計 19 家財團法人、28 人參與。

五、持續協助推動行政院青年諮詢委員會的運作

行政院於 105 年 8 月 16 日訂定《行政院青年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以建立青年與政府之間的溝通橋樑，青年諮詢委員會由行政院院長擔任召集人，每 6 個月召開 1 次會議，並由教育部青年署擔任幕僚工作；副召集人 2 人，1 月 1 日至 5 月 19 日由行政院林萬億政務委員兼任，5 月 20 日至 12 月 31 日由史哲政務委員兼任，另一人由青年代表委員推選產生，其餘委員為教育部部長（兼任執行長）、勞動部部長、經濟部部長及 20 至 25 名青年代表，2 年一任。第四屆 24 名青年委員任期自 111 年 11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31 日；第五屆 25 名青年委員任期自 113 年 11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10 月 31 日。113 年召開 2 次會議、1 次預備會議、1 次成果回顧交流會、11 場主題座談、8 場組團拜會部會，委員計提政策建言 22 案，並參與各部會會議或活動計 95 場會議、活動計 162 人次，期透過蒐集及反映青年意見，讓政府更了解青年關心的公共事務，也使政策更能貼切社會未來需要。

參、鼓勵青年國際參與，串聯全球在地國際化

為發展青年多元海外服務及學習機會，強化青年國際參與知能及建構友善環境，擴展青年國際視野，提升青年國際移動力，鼓勵青年壯遊學習，體驗我國在地及全球生活經驗，並持續創新青年參與海外志工計畫活動、擴增壯遊體驗之多元管道。以下分述活動重點與成效：

一、持續促進青年國際參與及交流

- (一) 自 102 年起辦理「青年國際事務人才培訓」，透過國際及新南向國家事務、數位行動等課程，以擴展青年國際視野，提升青年國際事務知能與行動力。113 年線上及實體計培訓 963 人次。
- (二) 自 107 年起推動「Young 飛全球行動計畫」，113 年以「永續發展目標」為計畫主軸，規劃國際聯結行動及在地議題行動，遴選 18 組團隊、77 名青年，與全球 34 國、150 個國際組織進行線上交流。

- (三) 自 102 年起辦理「全球青年趨勢論壇」，聯結國際青年組織。113 年於 11 月 16 日至 17 日假格萊天漾大飯店辦理，共計 34 國（含臺灣）、328 人出席，線上直播觀看人數 1,726 人次。其餘參見第一節之參、重要活動。
- (四) 自 102 年起推動「iYouth voice」青年國際發聲及蹲點研習計畫，提供青年多元管道參與國際會議或活動。112 年修正計畫第 5 點受理申請及審查作業時效與第 8 點經費核撥條款及核銷應備文件，以鼓勵青年參與；113 年度 3 階段共計補助 21 案 726 人。
- (五) 94 年訂定《青年海外生活體驗專案貸款作業要點》，鼓勵青年實現海外生活體驗之夢想。113 年計有 109 件核貸案件。
- (六) 自 96 年起建置並維運「iYouth 青年國際圓夢平臺」網站平臺及粉絲專頁，提供青年國際參與資訊。至 113 年底會員已超過 8 萬 2,000 人，瀏覽人數超過 1,091 萬人次，並透過臉書粉絲頁與青年互動交流，粉絲人數計 4 萬 7,000 人。
- (七) 113 年起推動「國際永續及社會創新人才培育」試辦計畫，鼓勵大專校院以永續發展或社會創新為課程議題進行教學，讓學生進行完整且制度化的學習，擴展多元國際體驗管道。核定補助國立中山大學等 4 校，遴選共 48 位師生赴日本等國家參訪。

二、推動青年參與海外志工服務

- (一) 113 年補助辦理青年海外志工服務隊計畫，核定補助 45 所大專校院及 11 個非營利組織，計補助 111 隊、1,181 名青年至 22 個國家服務，其中新南向國家計 11 個。
- (二) 113 年「推動青年從事海外長期志工計畫」，核定補助 2 名青年赴德國及日本服務。
- (三) 113 年辦理 3 場次青年海外志工培訓工作坊，精進服務方案及提升海外服務相關能力，並促進各團隊交流合作，共 81 人參加。
- (四) 113 年辦理 1 場次青年海外志工服務隊線上行前培訓，充實海外服務相關知能及應變能力，並強化衛教安全觀念，共 112 人參加。
- (五) 113 年辦理總統接見青年海外志工服務隊代表，鼓勵青年熱忱服務，共 77 人參加。
- (六) 113 年 12 月辦理青年海外志工服務績優團隊交流分享會徵選活動，以主題性引導以深化學習性，32 組入圍團隊展現多元創意之服務內涵及豐碩成果，讓

大家相互觀摩及經驗交流，達到彼此學習及回饋的效果，也勉勵青年累積服務的經驗，讓團隊傳承發展永續運作，持續發揮對國際的影響力。

- (七) 113 年度製作 3 堂海外服務共通性線上課程，持續提升青年海外志工相關知能，計 858 人次觀看。

三、持續推動青年壯遊體驗學習

- (一) 為使青年壯遊帶來創新學習及教育意涵，自 98 年起與在地非營利組織及大專校院合作，以非營利方式在全國各地設置青年壯遊點。113 年計建置 82 個青年壯遊點，並有 43 個青年壯遊點結合學校推動戶外教育專案，共辦理 814 梯次壯遊體驗學習活動，提供青年全年度常態性且深度的在地服務，包含壯遊體驗學習資訊諮詢、背包寄放、導覽解說等，並辦理以文化、部落、生態、農村、漁村、志工、體能等類型為主題之體驗學習活動，以多元方式讓更多青年認識社區特色及故事，體驗臺灣在地生活及文化，增加青年壯遊體驗學習的管道和機會，計 2 萬 1,930 人次參與，讓壯遊點成為青年認識鄉土，隨時可深度體驗學習的入門點。另辦理青年壯遊實驗點共學小聚，提供壯遊點相互觀摩交流，以更有效推動青年壯遊點運作。
- (二) 113 年辦理 2 梯次「青年壯遊點推動戶外教育高級中等學校教師體驗活動」；透過青年壯遊點提供戶外教育學習場域，將課程設計結合青年壯遊點體驗活動，擴展學生學習場域與內涵。
- (三) 辦理「113 年青年壯遊點壯遊體驗活動企劃見習專案」，鼓勵青年深度在地探索與實作體驗，計 17 名見習青年至 10 個青年壯遊點進行為期 3 至 6 個月共創共學見習；透過青年活力能量，協助壯遊點體驗學習活動設計開發與帶領，並協助營運創新發展，為壯遊點厚植人才並注入新動能。
- (四) 自 98 年開辦「青年壯遊臺灣—尋找感動地圖實踐計畫」，由青年自行組成團隊，提案有創意性，且具主題和議題性、能與地方社會文化互動、融入創意元素的壯遊旅行，帶動青年壯遊臺灣，以行動實踐壯遊的新文化。113 年計畫分高中職學生「扎根種子組」及 18 至 35 歲「圓夢青年組」，共 99 組團隊、272 名青年參與。
- (五) 107 年改版建置「壯遊體驗學習網」，提供青年壯遊體驗學習活動以及青年壯遊服務措施等相關資訊，113 年時會員人數超過 2 萬 4,944 人，並經營臉書粉絲頁與青年互動交流，粉絲人數超過 6 萬 4,240 人。

(六) 為鼓勵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探索自我，自 106 年起推動「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透過職場體驗（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搭配青年儲蓄帳戶）、學習及國際體驗（青年體驗學習計畫），累積多元經驗，探索並確立人生方向。113 年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成功媒合 851 名青年，青年體驗學習計畫共 59 位青年參與。教育部與勞動部並以諮詢輔導及實地訪視等方式，提供參與青年適切之輔導及關懷體驗學習狀況；並提供兵役延徵等配套，以順利參與計畫，及更為暢通與彈性的就學管道，俾於計畫執行完成後，接軌升學。

第三節 問題與對策

青年是國家發展的重要角色，也是推動社會發展的重要力量，對於國家未來有極高的重要性。協助青年發展、重視青年權益至關重要。教育部以各種管道多方蒐集青年需求及問題，著手研訂相關對策及措施，期能以青年為主體，提供青年實踐參與及自主發展所需的機會與資源，讓青年能在國家政策的支援下，朝發展、獨立、自主的目標邁進。以下就當前青年發展工作所面臨的問題進行探討，並提出應對策略。

壹、重要問題

一、環境變遷加劇，青年職涯須適應未來社會工作變化

近幾年人工智慧（AI）的應用範圍不斷擴大，我們已經進入了一個 AI 時代，這影響著人們的生活方式和思維模式，並對社會、經濟等各個層面帶來了重大的衝擊和改變。AI 技術的引進和應用，伴隨著教學內容與方式的改變、教師角色的轉換、社會的公平性以及資源的有效運用等挑戰。未來人們必須了解 AI 背後的科學、限制及潛在影響，以適應未來社會工作的變化。

二、青年政策研議須提供青年更多與部會對話的機會

因應行政院開放政府行動方案，政府在制定相關政策時需要舉辦各種說明及諮詢會議，因此關於青年政策的研議，須進行青年培力並安排更多政府與青年對話機會，以增加參與的意願。

三、青年國際參與工作須於疫後強化傳承及主動性

111 年之前由於疫情影響，青年國際參與受限，而採用多元線上等方式持續推展。112 年疫後社會逐漸復甦，各項出國交流參與國際事務的機會也逐步恢復，然而青年海外志工服務等有部分團隊出現斷層情形，青年署因此多方鼓勵青年積極參與國際事務，加強做好傳承及團隊建立工作，並培養其國際事務知能及參與動能。

貳、因應對策

一、引導大專校院以多元與創新方式，協助學生職涯發展

青年署為協助青年職涯發展，以補助計畫方式引導大專校院結合內外部資源，讓學生於在學期間確立職涯方向及建構完整之職場觀念，並依學校各自特色及學生自主需求，規劃多樣化的職涯輔導及發展計畫，促進青年儘早找到未來發展職志。

二、深化公私交流與協作，提升青年與部會有效溝通

配合開放政府及審議民主精神，持續推動「青年好政系列 Let's Talk」計畫，培養及引導青年持續關心並參與公共議題討論，並將強化青年與部會之共創交流機會，透過公私協力方式，由青年與部會共同協作、共創出可行之政策建議。

三、持續鼓勵線上聯結國際資源網絡，辦理青年國際事務知能培訓

109 年起即透過線上連結、知能培訓、在臺外籍青年交流等多元形式，持續鼓勵青年關注國際事務，連結國際網絡。除了運用數位及線上方式推動國際聯結之外，並於國內擴大辦理青年國際事務知能培訓，結合大專校院與民間團體，鼓勵推動與在臺外籍青年交流活動及會議等，培育青年國際事務知能與行動力。113 年持續以強化培訓及績優團隊遴選研討方式，協助青年團隊加強做好傳承及團隊建立工作，並持續多元方式國際交流，鼓勵青年實體出國參訪聯結。

第四節 未來發展動向

全球整體環境快速變遷，教育部青年發展工作將以「陪伴青年發展理想的自己，成為改變的力量」做為施政願景，重視青年培力及支持青年自主發展，強調以「正規教育接銜，多元體驗學習」的功能與主體性，以厚實奠基核心業務工作，未來創新發展重點分述如下：

壹、制定青年政策白皮書，擘劃支持青年發展整體藍圖與執行方案

整合包括就學、就業、創業、居住、公共參與等跨部會業務，邀請青年及跨部會參與，並涵納青年參與、審議思維、行動創新、協力治理、多元平權等理念，進行制定青年政策白皮書，做為國家青年發展政策指引及藍圖。

貳、串聯中央及地方政府聯合推動青年事務，擴大青年政策效益

一、辦理「全國青年事務專責單位首長聯繫會議」

為強化與地方政府共同辦理與推動業務之互助合作的可能性，於 113 年 9 月 16 日試辦「全國青年事務單位首長會議」，整合中央及地方政府資源，持續推動及深化當前青年政策；並規劃 114 年採縣市輪辦共學，以「分享交流、資訊共享、共學共創」為核心，辦理全國青年事務專責單位首長聯繫會議，討論各項青年政策執行及青年關注議題，為青年提供更多發揮潛能及參與公共事務的機會。

二、辦理「青職 Try Try 看－推廣多元職涯計畫」

為協助青年透過職場體驗探索未來方向、培養職涯知能並獲取相關知識提升競爭力，以利未來就業發展，於 113 年試辦串聯全國辦理「多元職場體驗宣傳記者會」及「成果競賽分享會」；接續精進規劃「青職 Try Try 看－推廣多元職涯計畫」，並將於 114 年正式辦理「串聯全國多元職場體驗宣傳記者會」及擴大辦理「職場體驗博覽會」，以期整合部會及地方政府多元職場體驗資源，提供一站式服務，共同陪伴青年自我發展，探索未來職涯。

參、鼓勵大專校院學生職場見習，形塑校園職場體驗文化

為鼓勵大專校院學生於在學期間接觸職場，了解職場現況，引導學校系統性規劃協助學生職場見習，形塑校園職場體驗文化，114 年將辦理「職場見習類」計畫，補助大專校院，提供學生進入職場至少 80 小時學習體驗的機會，探索多元職涯發展。

肆、強化生涯探索號計畫、持續導入民間資源

規劃建置青年外部輔導機制，籌組輔導團隊，協助地方政府解決執行困境，順利推動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輔導工作；並將引導縣市結合民間團體或青年團隊資源，透過藝術表演、特色體驗、社團活動等更貼近青少年的方式，協助其進行生涯探索，尋找未來生涯發展方向。

伍、持續推動多元新創人才培育措施，培養青年多元創意及領導力

青年作為國家创新的主要動力來源，持續推動創新創業相關計畫，透過競賽、講座、工作坊、創業獎補助，以及相關配套輔導機制，增加創新創業實戰能力及視野，培養青年創新創業思維。未來將持續規劃智慧鐵人創意競賽及大專女學生領導力計畫，並加強國際連結。

陸、鼓勵青年公共參與及建立全國青年參與公共事務治理平臺

除持續藉由「青年好政 -Let's Talk」計畫提升青年參與公共政策的影響力，為期地方政府能建立青年參與公共政策機制，爰規劃補助地方政府盤點在地青年公共事務參與需求及目前資源情形後，於現有基礎上深化青年公共事務參與機制，建構青年參與在地公共事務治理、實驗與交流平臺，以擴大提供在地青年由下而上參與公民社會議題機會。

柒、獎勵青年團隊提供交流空間，擴大青年在地支持系統

為完善青年參與地方之培力系統，將加強提供青年相關培力資源。另將擴大青聚點辦理規模，且推動在地課程知識系統化，強化地方議題，發展跨域合作。並以公私協力模式，獎勵青年團隊運用自身空間，提供在地經驗、辦理小聚活動及空間借用，支持青年參與地方創生，促進青年交流，形成青年議題或區域的交流網絡。

捌、提高學生會運作認同感，持續強化落實學生自治於校園扎根

規劃放寬「補助學生會辦理專題研討課程規定」，鼓勵學生會除辦理內部幹部培訓外，另可籌辦與學生權益及校園公共議題有關之倡議、推動等貼近學生需求之活動，讓校內學生有感，並將擴大補助校數及額度，提供學生會資源。另評估依學生會推動實務，提供即時之諮詢服務，並思考學生會成果展辦理方式，如何兼顧學生自主交流及落實會務推動健全。

玖、協助青年拓展國際鏈結交流，提升臺灣青年全球競爭力

持續辦理青年國際事務培訓並結合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鼓勵青年聯結國際組織、進行在地議題行動，並依其關注議題媒合業師輔導諮詢，透過團隊故事及影片等擴散行動成果，發揮社會及全球影響力。為鼓勵青年開拓國際視野，研擬自114年起推動「青年百億海外圓夢基金計畫」，以拓展國際鏈結交流、青年帶動百工百業創新成長、引領青年多元創意行動為推動重點。鼓勵青年自主提案，孵化輔導青年赴海外圓夢行動；結合各部會及民間組織提供國內青年至海外組織、機關（構）見習機會。讓臺灣青年在國際舞臺上展現創造力、活力與韌性，提升臺灣青年國際競爭力，也讓世界看見臺灣青年的多元力量。

拾、推展青年海外志工，鼓勵發展永續服務

持續辦理青年海外志工培訓及交流分享會等活動，以精進青年服務方案，提供數位與實體等多元服務，並促進各團隊交流合作，提升青年出國從事海外志工服務的知能。並鼓勵青年或團隊推展數位結合實體的服務模式，以多元化方式提供受服務地區所需的服務。另為鼓勵大專校院以永續發展或社會創新為課程議題，由教師設計系統化教學，讓學生進行完整且制度化的學習，並協助學生赴國外參訪該議題相關國際組織汲取相關經驗，回國實踐臺灣在地行動，辦理國際永續及社會創新人才培育試辦計畫。

拾壹、推動青年各領域壯遊體驗，提供青年探索自我多元管道

持續推動青年壯遊點，以青年探索臺灣為核心，並引領壯遊點創新，加強培力，配合臺灣 2050 淨零排放、落實永續發展目標（SDGs）、食農教育及綠色旅遊等政策研議行動方案，落實永續發展的重要目標；此外，為強化青年自主生涯探索精神，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將優化「就業領航計畫」，並融合「體驗學習」核心理念，轉型推動常態性計畫。轉型後，將協助具生涯探索需求之高中職應屆畢業生，自主企劃職場體驗與多元歷練，探索發展方向，並透過真實職場環境鍛鍊抗壓性與應變能力，培養面對未來挑戰的韌性與核心競爭力。

彙編：實踐大學社會工作學系教授 彭淑華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資料彙整人員